

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科教〔2020〕5号

关于下达 2019-2020 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 和生活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教函〔2019〕237 号）及市教育局的分配方案，现安排你县（市、区）2019-2020 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市级补助资金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），此项资金收入列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“205 教育”相关项。
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届时将根据实际学生人数清算资金。

附件：2019-2020 年建档立卡学生补助市级财政资金安排表

韶关市财政局
2020 年 3 月 2 日

信息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教育局。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3 月 2 日印发
